

证券代码：831627

证券简称：力王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## 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7月25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7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李玲女士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监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7）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、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2、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相关规定，未发现公司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3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。

3、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审阅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，聘请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上述报告进行审阅并出具了审阅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7月27日